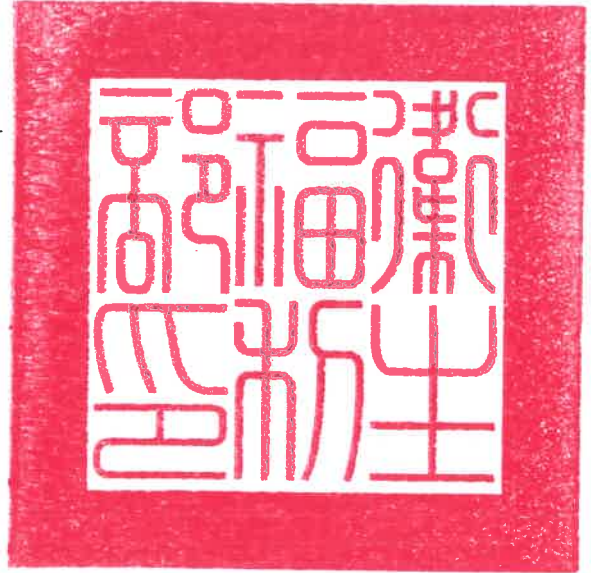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0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救字第1131360081號
附件：臺灣省及福建省低收入戶生活扶助金額表



主旨：公告自中華民國113年1月1日起，調增臺灣省、福建省低收入戶生活扶助金額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11條第3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臺灣省、福建省低收入戶生活扶助金額，自中華民國113年1月1日起，依112年消費者物價指數(CPI)較108年上漲7.34%成長率，調增低收入戶生活扶助金額。
- 二、檢附臺灣省及福建省低收入戶生活扶助金額表。

部長 薛瑞元